

建昌县人民检察院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建昌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建昌县人民检察院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建昌县人民检察院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2018 年度收入决算表

三、2018 年度支出决算表

四、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2018 年度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建昌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和市人民检察院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查办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和上级人民检察院交办的案件或其它事项。

（二）积极配合监察委履行反腐倡廉工作职责，创新职务犯罪检察工作。

（三）规范司法行为，优化营商环境，为企业提供法律服务，为县域经济发展保驾护航。

（四）对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捕，提起公诉，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掌握社会治安动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五）对同级人民法院已发生法律效力的民事、经济和行政审判活动进行监督，对确有错误的向上级人民检察院提请抗诉。

（六）对同级人民法院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提起抗诉。

（七）受理公民控告、申诉和检举，办理刑事赔偿事项。

（八）对于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问题进行研究；向有关领导和业务部门提出意见和建议，研究探索检察工作的加强和改革，进行检察学理论研究。

（九）对全院干警的执法执纪情况进行监督，查处群众反映的干警违法违纪行为，开展纪律教育、执法检查等活动，督查各项制度的落实。

（十）加强检察机关的思想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提请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任免县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十一）协同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检察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做好检察人员的教育培训工作，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学历教育工作。

（十二）负责检察机关先进集体、个人的表彰、奖励工作，做好检察官等级呈报及司法警察的授衔和管理工作。

（十三）负责检察机关党总支工作，老干部工作、妇联、工会及其它有关工作。

（十四）做好上报下达，财务装备，信息反馈等工作。

（十五）其它应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纳入建昌县人民检察院 2018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是辽宁省建昌人民检察院本级，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建昌县人民检察院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收入总计 1654.71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1439.18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93.96%。其

中：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39.18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3.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4.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6. 其他收入 92.47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6.04%。主要是县级财政拨款入的人员经费的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123.06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7.44%。主要是项目经费等。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增加 317.86 万元，增长 28.35%，主要原因：工资津贴补贴支出政策性提高标准，增加了人员经费规模；办案费、业务装备费及商品服务支出基数增加。

（二）支出总计 1104.55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737.39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66.76%。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55.8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0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52 万元。

2. 项目支出 274.69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24.87%。主要包括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检察等业务支出。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 73.79 万元，降低 6.26%，主要原因：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减少（退休人员工资由社保承担）。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550.16 万元。

主要是项目电子检务工程上级院未落实等原因形成的结余。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增加 427.10 万元，增长 347.07%，主要原因：2018 年上划省财政厅预算基数增加；退休人员工资由社保承担；项目电子检务工程上级院未实施等。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012.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37.39 万元，项目支出 274.69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66.26 万元，降低 14.11%，主要原因：退休人员工资由社保承担。与年初预算相比，2018 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70.32%，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51.24%，项目完成年初预算的 19.08%。

（二）具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012.08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853.86 万元，占 84.3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27 万元，占 7.8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04 万元，占 3.36%；住房保障支出 44.91 万元，占 4.44%。

1. 公共安全支出 853.86 万元，具体包括：

（1）行政运行 579.17 万元，主要是工资福利、商品和服务、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74.3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个人对家庭的补助减少（退休人员工资由社保承担）等。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7.78 万元，主要是办案业务、业务装备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65.5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项目电子检务工程上级院未实施等。

(3) 其他检察支出 6.91 万元，主要是国家赔偿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43.5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年末被赔偿人员未及时领款。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27 万元，具体包括：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9.27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单位部分的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54.4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退休人员工资由社保承担等。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04 万元，包括：

行政单位医疗 34.04 万元，主要是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9.24%。

4. 住房保障支出 44.91 万元，具体包括：

住房公积金 44.91 万元，主要是住房公积金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79.9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56.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0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县级财政结转支付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6.26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6.2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53 万元，下降 25.77%，主要是车辆减少调拨监察委 2 辆车，公务

用车运行维护加强管理等原因。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6.26 万元，主要用于侦查、起诉、民事、控告申诉、综合等办公办案业务。截至年末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7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37.3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70.8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13.98 万元、津贴补贴 187.37 万元、医疗费 3.1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9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07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51 万元、退休费 7.07 万元、生活补助 0.72 万元、医疗费补助 7.18 万元、奖励金 0.04 万元、住房公积金 44.91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166.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5.66 万元、印刷费 2 万元、水费 1.7 万元、电费 9.25 万元、邮电费 4.2 万元、取暖费 21.90 万元、物业费 8.21 万元、差旅费 2.32 万元、维修（护）费 5.31 万元、工会经费 4.38 万元、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91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2.4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29 万元。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建昌县人民检察院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6.5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22 万元，降低 9.37%，主要原因在职人员减少，一部分人员转隶。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建昌县人民检察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8.8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8.85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建昌县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7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7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363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院组织对 2018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 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2 个，涉及资金 408.4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达到 1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48.5 分。

通过绩效自评发现预算项目管理主要存在以下问题：项目执行受各项因素制约，不能及时完成；绩效目标设立相对简单，不能完全包括资金使用项目。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加强管理，对项目进行定期追踪，保证项目正常实施；认真分析项目设立好绩效目标。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3.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7.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8. 公共安全（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9. 公共安全（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0. 公共安全（类）检察（款）其他检察（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3.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四部分 建昌县人民检察院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8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辽宁省葫芦岛市建昌县人民检察院

2018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439.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3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930.42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六、其他收入	7	92.4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5.18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0	34.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4.9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2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3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4	
本年收入合计	24	1,531.65	本年支出合计	55	1,104.5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6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23.06	其中：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57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7	123.06	转入事业基金	58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550.16
	29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60	272.66
	30			61	
总计	31	1,654.71	总计	62	1,654.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2018年度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辽宁省葫芦岛市建昌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 531. 65	1, 439. 18					92. 4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279. 65	1, 203. 08					76. 57
20404			检察	1, 279. 65	1, 203. 08					76. 57
2040401			行政运行	855. 37	778. 80					76. 57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8. 40	408. 4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5. 88	15. 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 50	145. 60					15. 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1. 50	145. 60					15. 9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61. 50	145. 60					15. 9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30	34. 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 30	34. 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 30	34. 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 20	56. 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 20	56. 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 20	56. 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2018年度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辽宁省葫芦岛市建昌县人民检察院
2018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104.55	829.86	274.6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30.43	655.74	274.69			
20404			检察	930.43	655.74	274.69			
2040401			行政运行	655.74	655.74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7.78		267.78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6.91		6.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18	95.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5.18	95.1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5.18	95.1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04	34.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04	34.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04	34.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91	44.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91	44.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91	44.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辽宁省葫芦岛市建昌县人民检察院

2018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小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39.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853.85	853.85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79.27	79.2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34.04	34.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44.91	44.9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1,439.18	本年支出合计	53	1,012.08	1,012.0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123.0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550.16	550.1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123.06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1,562.24	总计	58	1,562.24	1,562.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辽宁省葫芦岛市建昌县人民检察院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 转	项目支出结 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 转	项目支出结 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 计	123.06		123.06	1,439.18	1,014.90	424.28	1,012.08	737.39	274.69	550.16	277.51	272.6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3.06		123.06	1,203.08	778.80	424.28	853.86	579.17	274.69	472.29	199.63	272.66	
20404			检察	123.06		123.06	1,203.08	778.80	424.28	853.86	579.17	274.69	472.29	199.63	272.66	
2040401			行政运行				778.80	778.80		579.17	579.17		199.63	199.63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3.06		123.06	408.40		408.40	267.78		267.78	263.68		263.68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5.88		15.88	6.91		6.91	8.98		8.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60	145.60		79.27	79.27		66.33	66.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5.60	145.60		79.27	79.27		66.33	66.3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60	145.60		79.27	79.27		66.33	66.33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30	34.30		34.04	34.04		0.26	0.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30	34.30		34.04	34.04		0.26	0.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30	34.30		34.04	34.04		0.26	0.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20	56.20		44.91	44.91		11.29	11.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20	56.20		44.91	44.91		11.29	11.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20	56.20		44.91	44.91		11.29	11.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辽宁省葫芦岛市建昌县人民检察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5.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5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13.98	30201	办公费	25.6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87.37	30202	印刷费	2.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7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69.07	30206	电费	9.2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4.2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90	30208	取暖费	21.9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8.2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2.3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9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12	30213	维修（护）费	5.3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51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7.07	30217	公务招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7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7.18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3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04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9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4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29			
人员经费合计		570.87	公用经费合计					166.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辽宁省葫芦岛市建昌县人民检察院

2018年度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2018年度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辽宁省葫芦岛市建昌县人民检察院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用事业基金 弥补收支差 额	结余分配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结 转	项目支出结 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 转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辽宁省葫芦岛市建昌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2018年决算数
合 计	45.00	56.26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5.00	56.26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0	56.26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